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  
分之一及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以下简称“德华生态”或“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生产经营	其他（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是
3	其他	其他（被审计机构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主办券商在审核德华生态 2021 年年度报告过程中，发现以下风险事项：

1、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为-12,653,116.09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14,68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仍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2021 年度，公司被审计机构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为：审计机构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所述，德华生态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355,100.04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12,653,116.09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德华生态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持续经营中充分披露了公司对目前经营情况拟采取的改善措施，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96,811.15 元，但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累计亏损额，依然存在可能导致对德华生态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1、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公司累计亏损所占实收股本总额比例较大。如公司后续持续亏损，将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2021 年度，公司被审计机构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96,811.15 元，但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累计亏损额，依然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综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德华生态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作出投资决策。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8日